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我们作为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独立董事,对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 次会议表决票审议的相关议案及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,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立场, 发表如下事前意见:

1、对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多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,具备独立执业能力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记录,能够为公司提供规范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服务,在过往履职的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业务能力。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对《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认为,公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的内容和定价客观、公允、合理、可行,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苏州台	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	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	于第二届董
事会第六次会议表决票相	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」》之签字页)	
独立董事签字:			
 王则斌	_		
土贝双瓜		大巴↓	
陈长军			

2023年4月24日